

学生宿舍安全管理制度

为加强学生住宿管理，维护良好宿舍秩序，保证学生身心健康，确保学生宿舍安全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制定宿舍安全管理制度。

1. 宿管办根据学生住宿意愿和学校宿舍床位情况，统一安排学生住宿；半走读宿舍实行集中统一管理。每学期最后两周，学生可填写《申请表》办理退宿、改宿手续，经班主任、政教处同意，填写《退宿申请表》和《半住宿申请表》，宿管办根据床位情况统一安排，下一学期生效。

2. 住宿生必须严格遵守学校《学生住宿管理办法》，严格遵守学校规定的作息时间。按规定时间出入宿舍，按时上课，按时就寝。规定时间以外，不得回宿舍，特殊情况须持班主任假条。

3. 班主任组织舍长、班长落实每日午休、晚休双考勤，发现缺勤第一时间汇报班主任、值班老师。

4. 保持宿舍安静。禁止喧哗、跑跳，禁止大声喧哗，宿舍楼内禁止任何形式的文体娱乐活动，休息期间不得在卫生间洗刷、洗衣服等。

5. 宿舍内严禁私自使用电吹风、电风扇、电锅、照明灯等各种电器，严禁私拉电线、私接照明设备，防止触电事故发生。

6. 严禁将危险物品（如火种、有毒物品）带入宿舍楼；严禁在宿舍内点蜡烛、玩火，以防引起火灾。

7. 严禁外来人员住宿。女生宿舍大楼，男士未经允许，不得入内。

8. 住校生一律使用学校统一配备的桌、柜等设施。经允许携带的行李箱，按照规定位置摆放，以免影响宿舍正常秩序，造成安全隐患。

9. 宿舍内的空调、电灯、开关如有损坏，应及时向生活指导教师汇报，严禁学生私自更换或修理。

10. 上铺的同学必须头靠有护栏的一端休息；严禁两人或两人以上同睡一铺，以防坠床。

11. 严禁从窗口、阳台向外扔东西，以防砸伤他人。

12. 严禁攀爬窗台、阳台、天窗、楼梯护栏等，以防摔伤。

13. 严禁携带管制刀具等进宿舍楼，以防伤害事故发生。

14. 严禁将洗刷用水倒在阳台、楼道、楼梯、洗刷间的地面，以防滑倒发生意外。

15. 同学间团结互助，禁止拉帮结伙、江湖义气。对打架、斗殴等违纪行为，依据情节给予校纪处分。

16. 未经允许，不进入他人宿舍，不随意使用别人物品，借东西及时归还。对于偷盗行为，一经发现，将依规严肃处理。

17. 妥善保管个人衣物、钱、卡等物品。衣橱、房门及时上锁，预防丢失。发现丢失现象要及时上报，对偷盗行为保持警惕，敢于斗争，积极提供线索。

18. 严禁午休和晚休期间外出，对擅自外出、夜不归宿者进行严肃处理。

19. 学生宿舍由学校统一配锁，严禁私自换锁。